

5180109

docriver 文川网
古籍书城
入驻商家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
获取更多电子书

廣西省

中國方志叢書·華南地方·第二一四號

同正縣志

據

楊北岑等編纂
民國二十二年鉛印本

影印

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印行



10106077

19135

中華民國六十四年六月臺一版

同正縣志

全册

發行人：黃成助

出版者：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

台北市郵政信箱二二六〇五號
台北市羅斯福路三段二四〇巷五號

印刷者：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

內政部登記證內版台業字第一一四七號

同正縣誌目錄

卷一

修志原序

採訪者姓氏

位置第一

曰沿革與圖附

卷二

營建第二

曰衙署

曰局所

議會
公產
黨部附

曰祠廟中山堂附

卷三

疆域第三

修志後序

修志凡例

編纂者姓氏

曰城池

曰倉儲

曰街道

曰津梁

docsriver 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曰境界

曰古蹟名勝附

卷四

形勢第四

曰山嶺土宜附

卷五

氣候第五

曰寒暑風雨附

卷六

物產第六

曰動物

曰食貨

卷七

民籍第七

曰村市

曰交通兵口附

曰溪澗水利附

曰田畝地力附

曰烟瘴病患附

曰占驗災異附

曰植物

曰礦物

曰戶口種族附

卷八

人事第八

曰史乘

曰實業

卷九

史治第九

曰賦稅國稅

曰訟獄水書附

卷十

兵制第十

曰守汛守汛

雜記

曰禮俗嗜好附

曰藝文

曰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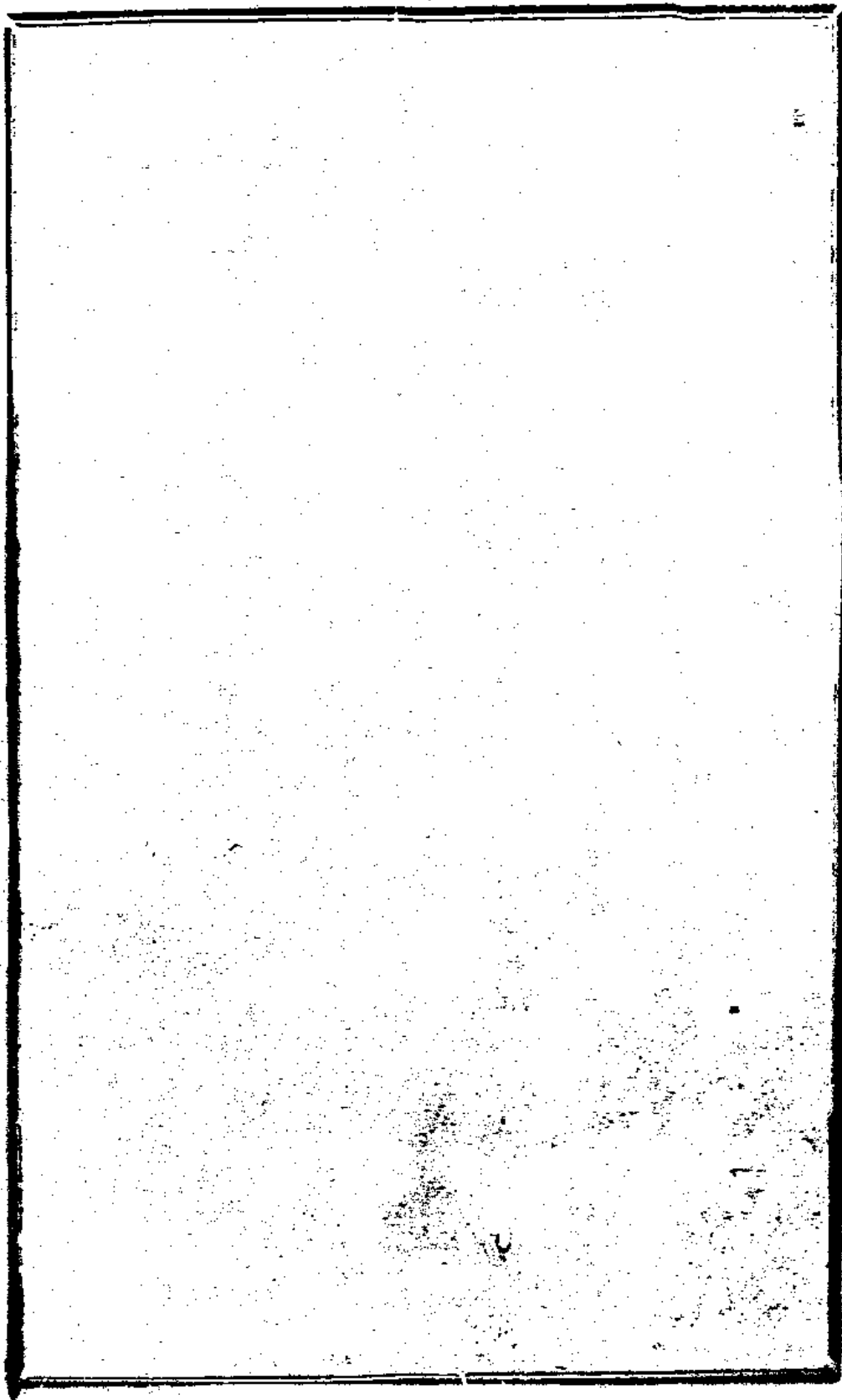
曰方言歌謠附

曰考試選舉附

曰徭役

曰職官職官附

曰團練團練附



同正縣續誌原序

同正縣治初名永康後乃陞而爲州前清乾隆年間州牧李公華國會修有州志自道咸之亂燬於兵燹書版俱失幸得前輩存有寫本而又多闕略已非完書迨同治年間州牧蘇公政祥聞亦續修而未獲目覩幾半日固嘗有意於此事者故借得李志錄出作爲根據以爲私家著述乃於民國十四年爲縣自治會議決重修縣志特舉愚爲編輯主任亦既蒐求草創與凡城邑之舊壤疆里之邊界山川之脈絡物類之生產以及地方之風土職官之政治故老之軼事先民之遺撰頗已得其大概維時充任師範講習所助教未遑卒歲遂延擱至今民國二十一年縣政府開政治會議邑人士再提前案復舉愚爲總編纂迭次相推豈容辭責竊念此書已具端倪只得勉力從事重加斟酌惟是山僻小縣本改土而爲漢風氣雖非蔽塞而世故未免湮沈文獻既不足徵見聞亦各有異蓋自咸豐已前所有事蹟多已付之闕如而由同治以迄今茲卽記憶所存亦祇及其晚近然此所攷查悉係明清之時代今者民國肇造實開數千年之新創局時勢旣已變遷政體亦多更改則諸凡設置不能不敘述詳明至民國十七年省政府復以羅陽歸併又拓數十里之舊土屬則其歷史之與地理亦不得不分行採訪增加編入此中之因革殊亦諸費商榷且史家須具才學識而志書亦史之一類顧乃不揣鄙陋任意妄作而不盡依古亦未知有合於體例否也茲書所編仍據李志自明

成化八年爲同正立縣之年起斷至民國二十一年止後此之賡續是所望於繼起之作者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 月 日 餅山野人會此愚序

同正縣續志後序

民十四年九月縣議參會常會議決訂定續修縣志簡章并公推會瓶山陸煞塵兩君爲修志局總纂時以經費有限爲期短促未克成事迨二十一年九月縣政府召集全屬行政會議復提出議案交付公決當經全體通過并公聘會瓶山爲修志局總纂余爲修志局協纂於十一月中旬從事續纂不幸本年二月會瓶山病故余亦多病此事遂中斷余以斯事體大非綿力所能勝任特商之教育局劉局長庠經財務局楊局長崇蒙公聘陸少鴻楊介甫曾子翔三君與余同負協纂之責以竟才竟之志三月六日復繼續編纂直至本月六日始獲告竣是役也先後截分三時期會瓶山陸煞塵開始纂輯而未成是爲第一期會瓶山與余合纂未半而瓶山病故是爲第二期陸楊曾三君與余合纂以底於成是爲第三期一書也而必歷此三時期乃僅略具雛形尙未獲臻於妥善成書之難如是如是溯本縣自明成化八年改流迨清乾隆四十年相距已三百餘年之久其間事物之推遷不知凡幾竟無一人焉出而爲有系統之紀載直待乾隆四十一年李公華國來長斯土乃有創編縣志之舉誠破天荒也詎意李公去後又聽其沈寂百餘年從未聞有着手續修者李志之後陸念堂陸雲松會瓶山陸煞塵輩雖畧有記載然所得之材料不過前人之零編碎簡或父老之傳聞或本身經過之一瞥於本縣之遺事遺蹟詳作有系統之研究者故其所記載不無輕重倒置即

李志亦同此病究其所以致此之由無非根據薄弱先民偷懶之故是書在編輯內禁如亂絲茫無頭緒統攝剔抉諸多棘手且志例爲會菽山所擬以無其他材料可採又爲時間所迫今暫從會舊所得結果自難免疏漏蕪穢之弊竊以爲修志之法務須十年一修至遲二十年一修而修志者之眼光又須以社會共同生活爲中心所有社會種種文化靡不於此焉附麗倘無社會共同生活則一切文明直等於子虛烏有深願後之修志者放大眼光力糾前人之謬庶不致喧賓奪主凌亂蕪穢之病而成一部良好之縣志以啓發縣民智德於無極云

民國二十年二月七日楊北岑於縣城會子翔書樓寄廬

民國重修同正縣志者姓氏

第一期編纂者

曾瓶山

第二期編纂者

曾瓶山

第三期編纂者

楊北岑

楊介甫

採訪員姓名列後

黃會之

洗居如

楊治

謝超雲

陸煞塵

楊北岑

陸少鴻

曾子翔

楊騰雲

陸心畬

馮海瀛

黃端之

陸顯倫
羅元熙
黃光甫
洗澤羣
黃聘如
王天德
陸舜廷
劉序經
韋際雲
洗肇之

馬祖恩
梁統業
黃玉階
湯鶴琴
陸劍洲
陸鍾麟
楊麗峯
楊煥
曾少翔
韋毅人

同正縣志凡例

一是書所編分爲十大綱所屬門類三十六附以子目二十四大綱之後復有小序遞相連接子目之後無條文者則用敘事或間有論說如史記之論贊其有古碑記載及士人敘論某事某物題詠某山某水之詩或文亦各列於條文之後

一十大綱須有次序是以先列位置而營建而疆域而形勢而氣候而物產而民籍而人事而吏治而兵制至門類亦與大綱以類相從是以沿革一門屬之位置其衙署等七門屬之營建其境界等四門屬之疆域其山嶺等三門屬之形勢其寒暑等三門屬之氣候其動物等四門屬之物產其戶口等三門屬之民籍其史乘等四門屬之人事其賦稅等五門屬之吏治其守汛等二門屬之兵制所有子目二十四亦各於門類以次相連附之其他事實與門類子目無關係者則名爲雜記續列於後俾各有系統

一沿革一門屬之沿革其志而外如大清一統志讀史方輿紀要廣西通志輟要省志通覽等書所引證者則明寫書目其後漢書文獻通考詳節御批通鑑輯覽歷代帝王年表廣西歷科題名錄等書則作爲參考不寫書目以免煩冗

一景書本係編纂自非出於一手凡采訪所得或投稿者如太過長則不得不加修飾擇要登錄以求簡當

一物產一類至爲繁殖每有其物而不知其字者有其字而不知其物者卽礦物之字或多借用或竟無其字茲除所知外凡不知其名者只得以土名名之以俟博物家之考察

一人物二字見於漢書大抵卽人材之意然人自人而物自物不宜混而爲一茲書中大綱則易之以人事朱子註大學云物猶事也是事字亦可爲物字之代表

一班書之有表俱用界綫橫格寫自來傳志均依此以爲式是編之官績史乘舉貢等人名則用直行寫如史記之列傳官績固如此史乘則無論男女但以年代事蹟爲先後亦不必分爲何品類舉人貢生其有小傳已見史乘者則但書何科何年於其名列於考試之後其何等議員則列於選舉之後雖蹈重複不得不然

一縣治長官自明末以至清初李志尙有遺存惟乾隆以至道咸則已書闕有間卽同治一代亦祇略有所聞不得盡知茲由光緒以至民國其前後有可知者則均彙輯之以俟後來查考

一所有志書多不載訟獄然民國立憲司法獨立此雖政府之治權實關於地方之人民茲特將前清之弊端略爲揭出以見黑暗之一斑庶幾監獄改良或可以尊重人道

一十大綱之外其有關於地方之情形與事實不能編入門類子目者悉收爲雜記以與卷首之縣治歷朝所屬地域建置官歸併年表相爲始終

同正縣誌

位置第一

縣屬所在必有其位置之處雖壤地偏小亦為廣西之一邑同正處邕寧之西介龍州百色兩水合流之間所謂左右江也城治偏東踞其尖汶東至合江鎮即三約八十里而遙東南至於左江約四十里而強東北至於右江約五十里而弱沿兩江上湖兩岸均鄰境表延雖有間接交通津無直接之口岸也縣城自明季由舊縣始遷於此是為立縣之始方位坐艮坤兼寅申志位置第一圖沿革輿圖附之

沿革

輿圖附

縣治僻處嶺表自古為蠻貊之區漢置南越國為巖疆至秦始皇二十三年命尉屠睢略置嶺外三部海北林象郡是為象郡後并於越下趙高南越漢元鼎五年伏波將軍路博德平南越分置七郡有海峽合合交九真日南朱崖儋耳後漢建武十九年伏波將軍馬援平交州七郡未嘗遠耳不在內因南漢元帝五年置日南郡所過輒置郡縣始置陀陵十縣仍屬交州鬱林郡馬援傳注云七郡皆屬交州是也孫吳因之自晉

至陳爲蠻獠雜居隋開皇九年馮瑰以嶺南降十七年桂州亂令孤暉討平之迨唐貞觀元年分天下爲十道嶺南在嶺南道嶺南道又分爲五管管在嶺南道管州管管在嶺南道開元二年治景雲二年十道按察使更曰採訪處置使置管各置廉州始置思同土州咸通二年分嶺南東西爲二道屬嶺南四道隸安南都護邕州都督二府五代時三道復爲割隱所據屬南漢宋開寶四年潘美平南漢參唐舊制於左右二江分爲五寨太平古寨陀陵土縣隸古萬寨思同土州隸太平寨至道三年分天下州軍馬爲十五路京東京西河北河東陝西淮南江南屬廣南西路轉運使隸廣州皇祐五年狄青平儂智高增置廣南西道各羈廉州縣始置永康土縣及羅陽土縣均隸遷降寨元改道爲路則以太平寨屬於左江隸太平路明洪武初又改路爲府隸廣西布政使司永康思同陀陵羅陽四土屬始歸附襲官成化八年永康土縣改爲流官萬曆二十七年思同土州歸併永康縣始升爲州清隸太平左江道康熙二十八年陀陵土縣歸併永康州光緒十一年又改爲太平思順道上思縣民國初年分全省爲六道桂江梧州江柳江隸鎮南道十七年羅陽土縣歸併同正縣同正縣此爲同正縣歷朝所屬地域建置承襲歸併之始末也并列表如左

禹貢	周	秦	前漢	六唐	五宋	元	明	清	民國
----	---	---	----	----	----	---	---	---	----

docsriver 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國州	為南	地																	
屬州	南	地																	
屬白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屬白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屬白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屬白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屬白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屬白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屬白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屬白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屬白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屬白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永康土縣世系考

舊縣大村南碑記 廣西太平府永康縣土官知縣楊景初切聞上祖爲無水源灌□出畝掘開

龍脈所致生民短壽□良帥觀詳風土傳言爲所斷於龍□適靈川石匠到來聚衆財□願

請砌建□所得康生之富壽望萬世之安寧□明正統七年二月其日石匠李文肇等立

舊縣大王廟碑記 永康州一圖舊縣原始土官楊益懋因後楊景初鑿斷龍首二脈改土爲流

崇禎十年重延

大清一統志引土夷考 洪武初土官楊榮賢歸附授知縣世襲成化八年改設流官……乾

隆二十九年奉敕撰

讀史方輿記要引土夷考 洪武初土官楊榮賢歸附成化八年其裔楊雄傑糾合峒賊劫掠趙

輔討誅之因改流官……

李華國永康州志 永康上縣宋置……洪武初授土官楊榮賢爲知縣……榮賢死子武高

襲武高死子瓊襲官德九年瓊驕恣不法構兵爲亂事聞命都督府遣兵擒之夷其族成化

八年改設流官……乾隆四十一年撰

山齊人因以上碑志與李志所敘襲官多出三人名一爲大村碑記之楊景初一爲大王廟
碑記之楊益懋一爲讀史方輿紀要之楊雄傑李志謂宣德九年楊瓊爲亂被族而大村碑記
係正統七年立去宣德九年不過八年碑中所云十官知縣楊景初當是後人追稱爲楊瓊之
子而未辨承襲者故皇朝未知其名一傳之節地錄維揚上縣知縣黃祈係乾隆年間辦
示醫此後均未辦到故至光緒年間尚沿黃祈之名此碑雖云上廟
掘壞龍脈不言搆亂之事以余觀之掘龍脈者乃楊武高而肇亂致滅者實楊景初罪名則歸
於其父也據讀史方輿紀要又謂成化八年其裔楊雄傑糾賊被誅此自係其官族之所爲不
然其制滅時在宣德九年至成化八年始改流官中間已隔三十九年可知楊雄傑係滅後之
遺孽非楊瓊明甚至大王廟碑云原始十官楊益懋此人應在楊榮賢之前以此碑係崇禎
十年立上距成化年間雖已百四十年較之清一統志方輿紀要猶爲近古此兩書同引土
實者李或未之見然官於此土原碑見較確而乃不知有楊益懋以及楊景初楊雄傑之
孰爲後先亦未免於疏漏之虞錄觀各碑志所載大抵楊益懋當係楊榮賢之先代或即由山
而來始爲嗣長之人故曰原始楊武高係鑿斷龍脈而楊景初則爲其孫故曰上租楊雄傑係
疏遠官族其糾賊劫掠去滅絕已久故曰其裔此其理由事實固可於碑志之年代與語意而
得其大概然自明洪武以上至於宋皇祐以下其間之世系則不可考矣

當明洪武時永康縣土官楊榮賢思同州土官黃克嗣陀陵縣土官黃富各納款承襲隸太平府

此係參考史志而增損之

永康縣土官楊榮賢死子武高襲武高死子瓊襲明宣德九年瓊驕肆不法構兵爲亂事聞命下都督府遣兵擒之夷其族成化八年改銓流官編戶一里仍隸太平府舊志

永康工縣治距今城西北五里一圖舊縣之裡角村

思同州土官黃克嗣死子宗勝襲宗勝死子朝容襲朝容死子崇廣襲崇廣死子威顯襲威顯死子志灝襲志灝死子澄襲澄死子寧襲寧子病癩死無嗣以堂弟淵子尙襲尙死子天賜襲天賜守法奉公正己易俗撫字恤民禁止奸盜凡婦人死必守制滿期不許遽嫁人死存骸不許火化以墓萬歷四年請府道批示遵禁各依改正傳至子承襲萬歷二十五年故絕永康知縣劉吳具文申請歸併永康萬歷二十七年題如所請改流歸併隴爲永康州改鑄永康州篆共編戶三里仍隸太平府舊志

思同土州治距今城四十二里二圖思同縣之上造村

陀陵縣土官黃富死子萬寧襲萬寧酒狂悖妻馬氏與目民弑之以子正保襲未幾正保死以庶兄正宗襲後被馬氏糾族人黃鄧殺之目民保官族之親黃球因兇惡酗酒繫獄十八年尋死後納

大工尚銀贖罪復職子德隆德勝球死子德隆襲德隆死子學業襲學堯酬酒傳至恩詔襲恩詔
死于定一襲定一死金聲襲金聲死無嗣以恩詔弟恩賜子天保襲天保死弟天舉襲天舉死子
金恭襲金鼎寓南寧中書死絕嗣康熙二十七年知州許延邵申請歸併金鼎母趙氏痛其子被殺
併力請歸併永康州康熙二十八年題奉旨依議共編戶九里舊志

陀陵土縣治距今城西八十里四圍之潤村伏權那印等村

為山野人曰永康之為漢縣自明成化八年始其時流官衙署仍在今之舊縣村至萬歷二十

七年恩同歸併乃陞為州然後遷於今治從前准一帶原林舊名湯林及坟墓磊落而已今城廂內

外掘地建築者往往猶見火化古塚可證前章之舊俗迨本朝康熙二十八年陀陵歸併合此

三屬乃共編戶九里舊縣當是宋元時年間置故今之羅陽四結多係山東人其恩同謂於

唐末當在黃巢之亂與陀陵之置於宋中自是復寇之亂舊志亦只於明洪武時記其承襲之

始其前此之世係相傳固已不可考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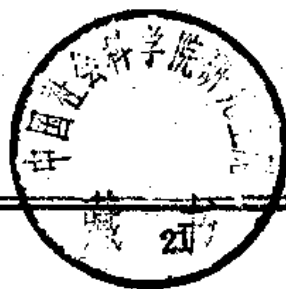
羅陽土官世系原為山東省青州府濰都縣人始祖黃東堂於宋皇祐四年從狄武襄征農智高有
功授土道嶺峒長歷有八代至明洪武元年黃宣武征交趾有功改峒為羅陽土縣頒發印劄世授
土知縣職自清康熙六年大兵伐得南太土知縣啓祥燻髮歸正奉部頒發羅陽土縣印信到縣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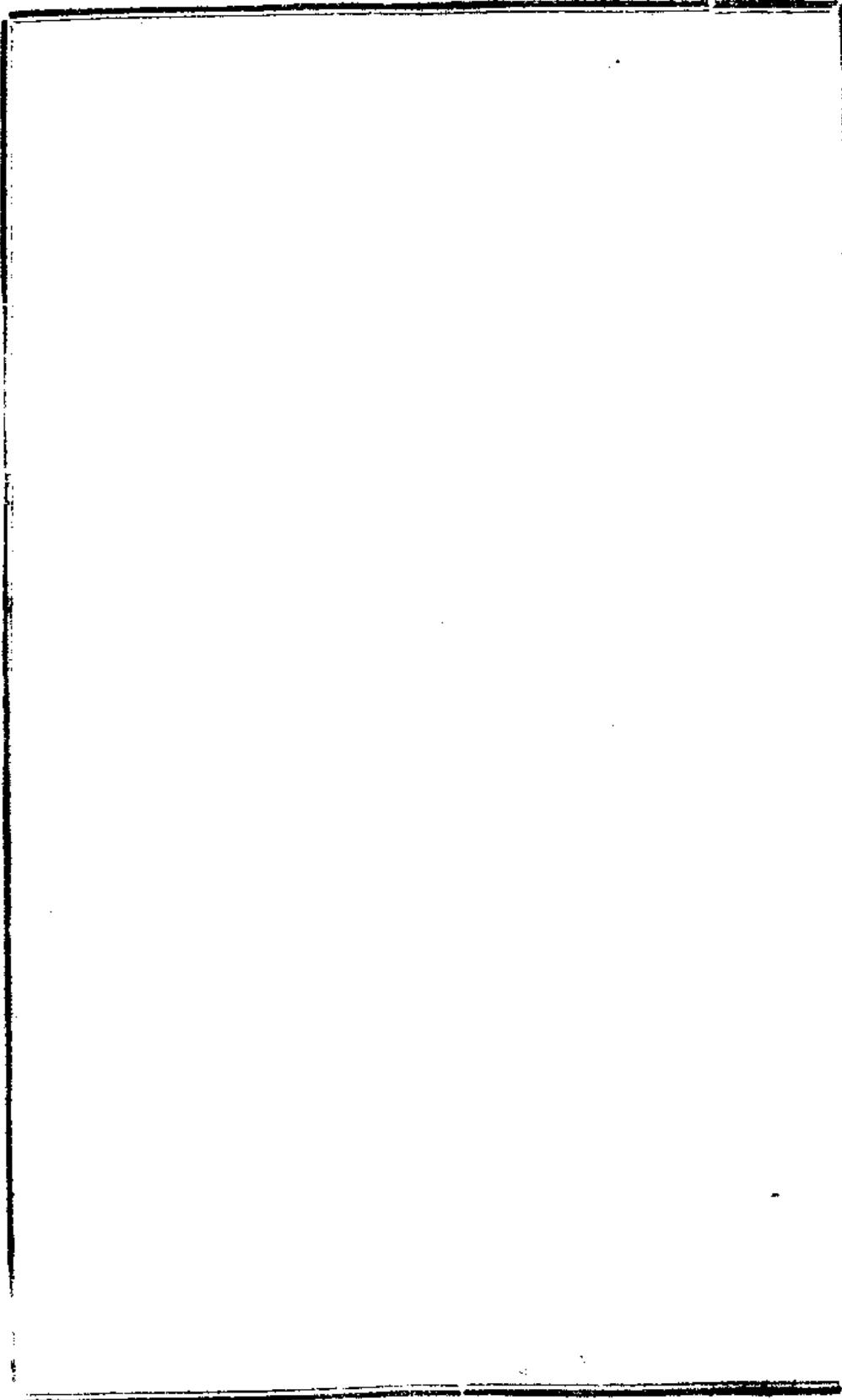
因啓祚牛老告退子連興襲連興死子世康襲世康無嗣以啓祚次子通昌襲通昌早故子世瓚襲世瓚此無嗣以庶兄世瑾襲世瑾死子思憲襲思憲死無嗣以弟宏憲襲宏憲因病告休庶子煥琮襲乾隆三十九年奉部頒發羅陽縣新印後煥琮因案奉文參革以庶子雲漢襲雲漢死子楫襲因年未及歲奉委都結土知州農恩德代理詞結法目氏公舉雲漢弟雲朗協理楫年滿二十五歲奉委署理縣務楫死奉委楫弟桐協理桐死奉飭查取應襲之人以楫之庶子文炳襲奉文先有署理縣務後文炳因案撤革奉飭查取應襲之人以文炳庶子均政襲因年未及歲委族叔文煜協理縣務後文煜因案參革均政年已及歲應襲縣職光緒三十二年均政被控撤任由永康州兼任理理歷民國初年永康改爲同正仍兼理歷至十七年始奉省政府令廢羅陽土縣正式歸併爲同正縣

羅陽土縣治距今城東南十里之羅陽墟西

緝山野人曰羅陽土縣其先世亦由山東來與永康土縣於宋皇祐年間隨狄武襄征農寇有功均授爲峒主永康土縣楊榮賢之前代李志不載已不得知惟羅陽則自黃東堂王黃武宣已有八代明洪武初始改峒爲土知縣世襲則與永康同是宋元時代尙稱峒長也羅陽自明初傳至清季其間事蹟已不可考惟近世之黃文煜與黃文炳啓祥繼訟不休爲撫院調案封訊文炳病死桂林文煜既經被革而文炳之子均政年漸長與其母謀走謁府道復得繼襲均

政任事數年值盜匪蜂起請領槍枝以保衛地方頗資得力乃因買牛授耕爲土民上控致被
撤任不復奉委承襲以世其官自是而七百餘年之基業遂從此告終矣羅陽向歸永康州承
審民國初年永康改爲同正縣仍兼彈壓至民十七省政府將左右江所有土屬改爲流官有
一屬可成一縣者有兩屬三屬以至四屬合成一縣者惟羅陽土縣全屬無他屬可併乃歸同
正縣治理而彈壓故以取銷諺有云思陀羅歸併鳳凰窩至此而驗





同正縣誌

營建 第二

位置既定則有建設蓋為教為養治民事神為官之所有事但同正城治其先本係墳地荒林並無鄉村聚集而州牧劉公首遷於此殊亦大費經營故始建衙署以為之創闢三年葉公乃築土城並建覺宮祠是而街道而倉儲以及諸祠廟其修理興作組織勞佚不知幾歷年所然後完成此大規模也志營建第二曰衙署曰城池曰街道曰局所公廩議會黨部附之曰倉諸曰津梁曰祠廟中山堂附之

衙署

縣署 初在舊縣裏角村明萬曆二十七年知縣劉昺始遷建今治城內西街坐南向坤兼寅申即坐東北角向西南角未竟去任知州唐東旦繼築亦未竟他調三十年知州葉時敏始築成頭門儀門大堂二堂各一座三間廚房一間耳房一間並於右側建築監獄一排三間 崇禎十一年知州李應龍後屢修咸豐五年外匪陷城焚署翌年匪棄城遁後歷任均假寓康山書院 光緒十六年知州王詩質

重建頭門儀門大堂各一座

外用熟磚
內用生磚

十七年知州施芬重建二堂一座

內生磚

二十一年知州嚴

家驥增建後衙一座五間

全用土
築善瓦

後半圯

民國十五年縣知事陸秉沅補修同知署署呂仲仁

增建全磚監獄一間 十八年夏間縣長蘇松芬以署內大堂全圯倒塌頭門二堂及四方亭亦先

後崩壞於是早奉財廳准將官產變賣

城內南由謝家山四家屋地及東門內謝家空地暨羅關土縣署約得共銀二千餘元

得款即將大堂改建全

磚辦公廳及職員住宅一大座

廳前種有
檜樹二株

頭門則改建洋式牌樓一座內開房除以一房作通報

室外其餘駐兵並將二堂及四方亭略為修補四面圍牆粉飾一新是年秋縣長曾龍葵又修後座

階前種有桃李多株現已成陰 二十一年縣長陳武山將頭門外之空地砌兩圍欄又於二堂之

左用土建築法庭一座五間將成去任後任封國奇繼築已於是年冬間落成前後費用均由罰款

撥支

學正訓導署 歷任均住崇聖祠及明倫堂

吏目署 舊址在南街文廟之右萬曆三十年建後圯

歷任均賃民房居住至同治末遷義學前
光緒二十九年裁學正又遷明倫堂

城守署 在城內南街一座三間萬曆三十年建後屢修民國十四年地方法團以其諸多崩壞

變賣歸公

按今之縣署本舊縣蘇姓葬地自州官劉吳營署於此乃代爲覓地移之他處今城北二里許有皇明墓碑其始祖名廣堅者歷五傳至修職郎御環等職其所遷之墓故碑中有云昔土官時葬在衙內及改流官遷壇琴安厝功名接續據此則永康土縣未改流以前其宅兆尙在故曰衙內迨升爲州治始行遷去故曰官遷古街北之野塘是名壇琴其後裔華炳亦登鄉榜所謂功名接續也第二區之馱寺村蘇宅亦其宗支惟碑右不鐫年月未知何時所豎

城池

明萬曆三十年知州葉時敏始築土城於今治週四百丈葉時敏去思碑據當時指外高無可考

崇禎十一年知州李喬春易以磚週二百丈高一丈五尺省志但查四城之左右現有最老四牆各數丈

爲基然後用土築其土高不過八九尺且其丈數亦與現址不符是否因屢修而改變者不可考分東西南北四門敵樓四座 清康熙四十三年知州

徐樹庸重修 乾隆間又修 咸豐九年大修東門 光緒五年知州張春澍重修四門

東曰賓賓西曰贊成南曰來薰北曰朝京 二十九年地方人士以三合土補築城牆厚一尺六寸高八尺餘並於西南北角各用土築敵臺一座款取合穀售支 民國十一年知縣知事曾龍蔡

以各礮臺多圯因於東南北角另用土築礮臺各一座並令城廂民衆密種新竹包過城外現全
成效惟各土築礮臺均已傾塌茲計城週實共一百九十三丈東四城外左邊各有礮臺一兩北城
外左右邊亦各有塘一其係可引水之塘人用養魚無可引水之塘人用種菜 十五年城外之
咸寧街民衆變賣公地廟產建築該街全磚礮臺一座高二丈四尺寬八尺 十七年地方人士
曾子翔陸達源洗居如軍奇峯陸秉沃等集衆議決於城西北角建壽全磚礮臺四座 內西角
建二座
東關墟之鷄行牛行及古街伏浪等處亦同時各建全磚礮臺一座高寬均與前同 十九年又
於城內東北角建築全磚半圓形小礮臺一座前後併計共十座款由變賣公地廟產並拆取祠
廟材料不敷則由城廂人捐補除半圓形一座約需銀百餘元外其餘每座約需銀五百元左右

街道

城內及城外東關墟各街始創無考 約在崇禎十一年
陳登康山時

東門外米行街及東城脚左右橫街伏浪正街暨東關墟內各街均於宣統二年由該街民衆合
力集款修築街面概大小山石砌成龜背形寬約六七八尺不等民國初年又修米行街較前稍
爲寬平

docsriver 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南門外襄江碼頭路於民國五年由邑人楊維佳黃遂香等發起捐資修築城內東西南北各街從前皆以大小山石湊合鋪砌以致年深日久諸多崩陷迨至民國十五年始由縣長陸秉沅籌款重修街心各鋪石條兩行兩旁則鋪大塊石板寬八九尺不等工竣計共用去銀一千餘元

查砌街時係沈居如爲

監工公家官支給生活費中而伊堅辭不受

城外咸寧新街係民國二十年由邑人章裕梅蘇寶華等發起捐資用三合土築成長約十四五丈寬約六七尺不等

瓶山野人曰聞父老言城內之十字街初本由北街直出江邊未知何任官改砌今路成已字形豈信地師言不宜直射故易之使曲歟又聞縣署內五間前原有小石山名爲康山亦未知何時鑿削殆盡豈建城時取之以爲基礎歟均無可考矣

局所

教育局 該局行政及其地址均已載入教育類內不再贅

財政局 查地方公款向由州官收支地方人不得過問迨至前清宣統二年州官始奉憲諭設立地方理財公所詮委會

易名

廳全 該所所長所有地方公款交該所管理所長月支薪銀二十

元書記所役各五元雜費六元每月收支總數若干除報州署外並榜示通衢為地方公款由地

方人管理之始該附設於自治會內

三年會所長辭職遺缺委楊璉佳接埋糾編經會同前

民國元年古縣長濟勤到任將該公所改為地方財政處仍委楊璉佳為處長處址移設南街城守

舊署組織經費仍同前

三年該所與議參會同時奉令停辦所有公款交還縣署收支

十年該所及

議參會先後奉令恢復議參會即議將該處改為地方理財公所並定簡章咨由縣署施行旋由該

兩會選舉陸秉淦為所長咨由縣署委任每月收支若干按月列表送交議參會審核後榜示通衢

週知

該所多至文廟西與投立組織經費始仍同前

十一年四月陸秉淦任職期滿選黃運祥繼任

六月黃運祥辭職以候

補人楊攀繼任

十二年三月楊攀辭職選韋天培繼任

十一月韋天培因事去職以韋瑞

暘代理

月支經費共銀二十二元

十三年十二月韋瑞暘任職期滿選楊祉增繼任

十四年六月該所改為地

方財務局月支經費共四十四元

十五年十二月楊祉增任職期滿選陸鍾恆繼任

十七

年五月陸鍾恆辭職由各法團舉陸舜廷繼任

七月羅陽土縣歸併所有公產撥歸該局管理

九月陸舜廷辭職由各法團舉韋際雲為正局長唐擇愷為副局長該所經費月共支銀五十二元

因羅陽財政初歸事務煩多故加委該處一人為副局長

十八年二月韋際雲辭職舉韋嘉濂繼任

五月取消副局長